福建省气象局关于开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检测质量考核的公告

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

为切实提高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质量，促进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服务水平和能力的提升，根据《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管理办法》规定，我局决定组织开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检测质量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在闽开展检测业务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

二、考核范围

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在福建省行政区域内开展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项目。

三、有关要求

（一）考核方式为资料检查和项目验证。各考核对象如实填报《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情况登记表》《已完成雷电防护装置检测项目登记表》（见附件1、2），将电子版和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于2020年10月20日前发送至邮箱：FJQX\_FL@163.com。本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如未开展业务，应说明情况。质量考核组联系电话：0591-83302934。

（二）考核对象应按要求配合考核工作，并保证考核材料的真实性。如发现弄虚作假、伪造检测报告等情况的，将依法处理。开展质量考核工作应遵守当地抗击新冠疫情的规定，做好疫情防护等措施。

（三）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质量考核不收取任何费用。

附件：1.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机构情况登记表

2.已完成雷电防护装置检测项目登记表

福建省气象局

2020年9月29日